# 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2023年度第01次會議記錄

時間: 2023年2月17日下午14:00~16:10

地點:大里仁愛醫院十樓簡報室

主席:江明儒 醫療執行秘書

出席:(醫療)江明儒、廖宏恩、古貞庭、林育秀、張之妍、鄞玉娟、王文中(委員員於15:16簽到(因緊急開刀而延後入席)、15:26簽退(因緊急開刀而離席)

(非醫療) 古珮綾、陳妤玫、蘇文凱、杜信宏

請假:趙世晃、張蘭蘭、賴俊宏

迴避:1.江明儒(迴避時間:14:22~14:24,迴避原因/計畫編號:新案核備/111-88) 2.江明儒(迴避時間:14:29~14:31,迴避原因/計畫編號:期中審查核備/110-80)

3.廖宏恩(迴避時間:14:31~14:33,迴避原因/計畫編號:結案核備/111-32) 4.江明儒(迴避時間:14:43~14:54,迴避原因/計畫編號:該送案之計畫主 人為委員研究指導教授/202200005A3)

見習: 無 其他列席:無

法定最低人數(8人):出席 11 人,已達法定最低人數 男性(6人)、女性(5人)

醫療委員(7人)、非醫療委員(4人)院外委員(8人)、院內委員(3人)

記錄:張銘智

## 壹、 主任委員報告:

- 一、委員總數已達法定開會人數,會議出席委員人數超過二分之一,且含機 構外非生物醫學科學委員一人以上,無單一性別,符合會議出席規定。
- 二、今天開會之前,請各位委員審視今日審查案件中,是否有足以影響審查 客觀性的財務或非財務利益衝突,如有利益衝突者,請主動提出並迴避。

# 貳、 宣讀及確認上次會議記錄

一、2022 年 11 月 18 日召開 2022 年度第四次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會議,於 2022.11.28 完成會議紀錄,經委員確認會議內容無誤,呈送執行秘書及主 任委員簽核,以示核准會議紀錄內容及會議決議。

## 參、 報告事項

一、2022 年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年度計畫評值 表一、2022 年 IRB 年度計畫評核結果

工作項目	實施方法	評核
落實人體研究倫理	每季定期召開委員會會議,執行委員會	1.達成(2022 年共 5 次會議
委員會運作與品質	決議事項	,其中含一次臨時會議)

工作項目	實施方法	評核
促進	定期更新人體試驗委員會網站內容	1.達成
	編列委員會年度經費,落實委員會運作	1 パキ レ
	與品質提升	1.達成
	IRB 研究計劃案件申請件數達 95 件/年	1.達成(2022 年新案申請件
	IND 研九司 劃 亲什中 明 什 數 廷 为 什/ 中	數 97 件)
	完成 IRB 線上系統推動作業	1.達成(已於 12/1 日上線)
	完成 IRB 評鑑作業	1.達成(已通過 IRB 評鑑)
	每年辦理人體研究倫理講習課程1場次	1.達成(2022 年共辦理 2 場)
	協助委員會內成員接受院內外相關訓	1.達成
14 4 10 4 1 24	練課程,符合規定之訓練時數 6hr/年(	2.外訓委員:蘇文凱委員、
持續提升人體研究倫理委員之審查能	至少外派2名委員參予院外課程)	杜信宏委員
一篇理安貝之番笪肥 力	完成人體研究倫理講習課程之認證考	1.已完成人體研究倫理講
	試及滿意度達90分	習課程及認證考試
	定期於院內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網站	1.達成
	上發佈院內外相關課程	1.连风
	承辦人員每年參與院內外人體研究倫	
1. 体阳 4. 1. 肿 4. 中	理相關訓練課程,至少取得6小時/年以	1.達成(承辦人員受訓9小
持續提升人體研究 倫理委員會行政效 率	上教育時數及證書(至少參與1次院外	時)
	課程)	
,	依 IRB 線上申請系統完成修訂標準作	1.達成(共完成 28 條 SOP
	業程序	修訂)

#### 二、2022年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研究案執行成果

- (一) 2022 年人體試驗研究新案 97 件(一般審查 19 件、簡易審查 77 件、免審 1 件)。
- (二)研究案送審機構:臺灣體育大學 25 件為最多,其次為中臺科技大學 16 件及仁愛醫院 13 件。
- 三、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委員及承辦人員受訓時數
  - (一)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委員每位皆達 6 小時以上,平均時數 10.8 小時。
  - (二)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承辦人員受訓時數9小時。

#### 四、委員出席率及審查效率檢討

(一)依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組織規程規範,委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經會議 討論決議,必要時予以解聘:1.任期內無故缺席累計三次以上。2.負責 審查案件,因可歸責事由致會議延期,累計三次以上。3.嚴重違反利益 迴避原則。統計 2022 年委員出席情況,委員如業務上未能出席,皆會 事先請假,故未發生無故缺席次數達3次以上。

表二 2022 年 IRB 會議委員出席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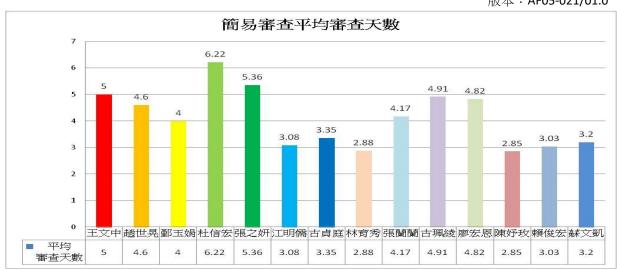
委員	2/18	5/19	8/26	9/19(臨時會)	11/18	出席率
----	------	------	------	-----------	-------	-----

委員	2/18	5/19	8/26	9/19(臨時會)	11/18	出席率
王文中		$\sqrt{}$	請假	$\sqrt{}$	請假	60%
趙世晃	$\sqrt{}$	請假	請假	請假	請假	20%
陳妤玫	$\sqrt{}$	$\sqrt{}$	$\sqrt{}$	$\checkmark$	$\checkmark$	100%
張之妍	$\sqrt{}$	$\sqrt{}$	$\sqrt{}$	請假	$\sqrt{}$	80%
鄞玉娟	請假	請假	$\sqrt{}$	$\sqrt{}$	請假	50%
江明儒		$\sqrt{}$	$\sqrt{}$	$\sqrt{}$	$\sqrt{}$	100%
廖宏恩	V	$\sqrt{}$		請假	$\sqrt{}$	80%
古貞庭	$\sqrt{}$	$\sqrt{}$	$\sqrt{}$	$\sqrt{}$	$\sqrt{}$	100%
蘇文凱	請假	請假	$\sqrt{}$	請假	$\checkmark$	40%
賴俊宏	V	$\sqrt{}$		請假	$\sqrt{}$	80%
杜信宏	請假	$\sqrt{}$		請假	$\sqrt{}$	60%
張蘭蘭	V	V	請假	√	V	80%
林育秀	V	V	V	請假	請假	60%
古珮綾	$\sqrt{}$	請假	請假	$\sqrt{}$	V	60%

(二)依據 2022 年度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查核機準第 2.8 條「明定並遵循新案審查作業程序,且據以執行」,其佐證資料中第 2 點「新案審查效率的檢討應含各類型審查」辦理,檢視審查委員案件審查效率,統計 2022年審查委員於一般案件平均審查天數為 4.4 天,簡易案件平均審查天數 4.1 天。



圖一: 2022 審查委員於一般案件審查平均天數



圖二:2022 審查委員於簡易案件審查平均天數

#### 五、計畫案核備

2022年11月10日~2023年02月10日通過案件,其中B0類11件, B1類1件,C類3件,C1類5件,D/D0類14件,合計34件【案件類別: B/B0:簡易審查案件;B1:免審案件;C:變更案;C1:期中報告;C2:試驗偏離;C3:SAE審查;C4:實地稽核;C5:行政變更;C6:非行政變更; C9:文件備查;D/D0:計畫結案;W0:計畫撤案;E0:終止;E1:暫停; E2:解除暫停】,清單如下:

# (一)B0類11件

	70	1		
NO.	IRB 編號	計畫名稱	主持人	備註
1	111-81	職場霸凌行為與工作績效關係 ,探討復原力、賦權力和自我效 能的調節影響	楊鎮嘉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2.01 同意核備
2	111-84	探討全乳照射患者傳統分次與 低分次之皮膚反應與生活品質 分析	林國龍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2.01 同意核備
3	111-85	馬拉松跑者之情緒處理神經機 轉-功能性磁振造影研究	陳毓君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2.19 同意核備
4	111-87	短距離衝刺以三點式起跑取代 站立式起跑的關鍵因素?	林建志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2.09 同意核備
5	111-88	空氣品質對戶外運動員黏膜免 疫分子之影響	江明儒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1.29 同意核備
6	111-89	開菲爾經由降低氧化壓力及發 炎反應可改善慢性腎衰竭病患 的疾病進展	劉玉賢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2.02.03 同意核備
7	111-92	員工情緒勒索認知與職場幸福 感之關聯性研究—以中部某區 域教學醫院為例	羅瑋嫻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2.11 同意核備

8	2022000 04B0	從台灣邁向國際:結合資訊科技 與運動醫學的智慧桌球整合型 研究-子計畫三 使用深度學習於 桌球影片追蹤、動作分析、技戰 術系統與媒體科技之研究	吳昇光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2.01.09 同意核備
9	2023000 01B0	台中市銀髮族對保健食品認知、態度與購買意願—以銀杏為	許哲翰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2.01.19 同意核備
10	2022000 03B0	以心率變異及唾液可體松與α澱 粉酶評估職業射箭選手訓練與 比賽期的壓力	張振崗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2.01.19 同意核備
11	2022000 01B0	從台灣邁向國際:結合資訊科技 與運動醫學的智慧桌球整合型 研究-子計畫一 桌球專項能力及 運動傷害監控系統	吳昇光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2.19 同意核備

# (二)B1 類 1 件

NO.	IRB編號	計畫名稱	主持人	備註
1	111-92	奥運會及世界盃游泳錦標賽 200 M 及 400 M 混合式配速策略分 析	楊金桂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2.05 同意核備

# (三)C 類 3 件

NO.	IRB編號	計畫名稱	主持人	備註
1	111-51	黃斑病變患者以含葉黃素保健 食品保護視力之效果與行為研 究	朱彥煒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1.17 同意核備
2	111-73	山桑子膠囊產品緩解乾眼症狀 之臨床人體試驗計畫	林培正嚴介宏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1.11 同意核備
3	111-60	利用輔助線改善乳癌放射線治 療安全間距	巫秀玉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2.01.19 同意核備

# 

NO.	IRB編號	計畫名稱	主持人	備註
1	110-89	3D 列印客製化足部矯具對老年 人步態影響之人因工程評估	陳郁琪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1.09 同意核備
2	110-80	感染症病童的疾病嚴重度和口 腔免疫力的相關性	江明儒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1.10 同意核備
3	109-81	探究急性有氧運動調控情緒的 神經機轉	陳毓君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1.11 同意核備
4	108-83	親代的健康行為、醫療處置與疾 病狀況對親子二代之健康結果	張育嘉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1.18

		的影響		同意核備
5	105-03	台灣肥胖型糖尿病研究計畫	趙世晃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2.08 同意核備

# (五)D/D0 類 14 件

NO.	IRB 編號	計畫名稱	主持人	備註
1	109-50	國軍作戰訓練現地之核心溫度 監控,以及環境溫度對核心溫度 與認知績效之影響	石裕川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1.16 同意核備
2	110-50	醫院門診糖尿病衛教師的工作經驗	楊政議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1.16 同意核備
3	107-51	臺灣腦中風疾病之醫療利用與 費用	洪錦墩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1.29 同意核備
4	108-01	建置競技桌球選才、壓力量測、 運動傷害、智能球拍、技戰術智 能分析系統之整合性計畫-子計 畫一:建置競技桌球選材系統與 分析模式	吳昇光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1.29 同意核備
5	107-49	探討台灣乳癌患者之流感疫苗 的接種情形、接種成效及影響因 素分析	張育嘉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1.18 同意核備
6	110-67	體驗式學習融入口譯課程之效益	林雅芬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1.30 同意核備
7	110-64	分段式影音實踐五專一年級程 式設計課程的差異化教學	林凱胤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2.01 同意核備
8	111-13	護理人員死亡因應自我效能與 善終準備之探討—以中部某區 域教學醫院為例	趙建蕾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2.01 同意核備
9	111-12	探討媒體訊息對護理人員的新冠疫苗認知與風險認知之研究	趙建蕾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2.20 同意核備
10	109-80	探討社區健康老人之舌肌力研究	鐘淑英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2.20 同意核備
11	110-57	初學者與教練駕駛飛行模擬機 的認知與行為差異之研究	吳欣潔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1.12.20 同意核備
12	111-32	臺北市健康城市長者需求調查	廖宏恩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2.01.07 同意核備

NO.	IRB 編號	計畫名稱	主持人	備註
13	111-14	探討失智症照顧者之照顧壓力、因應策略與生活品質之相關性 研究	許哲翰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2.02.09 同意核備
14	111-26	腦中風復健病人之衰弱、憂鬱與 生活品質相關性探討	蔡麗雲	決議:通過 同意函日期:112.02.09 同意核備

#### 肆、 人體試驗案審議:

HRPMS 系統案件《不需送衛生福利部案件》 【決議方式:投票表決】 序號 1、案號 202200002A3 『等慣性離心多樣式腿後腱肌肌力運動模式預處理、長期漸進慣性強度訓練對腿後腱肌損傷因子及反覆衝刺跑運動肌肉損傷之影響』,主持人: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陳哲修,試驗委託廠商:無。【第 1 次提會】 ◆通過(同意10 票、修正或說明後通過0票、修正或說明後審查0票、不同意0票、棄權0票)。

#### 討論:

- 委員 A(醫療):計畫案初審時對於第一年及第二年參與計畫人員是否為同一 批人,無明確說明,且在同意書及計畫書內未載明 24 小時 內計畫主持人聯絡方式,也未明確說明取得受試者同意書之 步驟,有關上述問題,計畫主持人於同意書及計畫書中皆以 補充說明,故建議審查通過。
- 委員 K(非醫療):計畫案初審時,主持人表表示與受試者是否具有考核受測者成績或相關評核結果,致使受測者無法表示拒絕參與實驗之意願,此部分計畫主持人在受試者排除條中,已載明排除計畫主持人授課學生。故建議審查通過。
- 主 席:請問其他委員針對此計畫案有什麼意見或建議。
- 委員 I(非醫療): 同意委員 A 及委員 B 之審查建議,該項計畫主持人已針對 委員之提問已明確回覆,且此計畫案於資料保存地點及銷毀 方式已有說明,故於受試者保護措施上實屬完善,建議審查 通過。
- 1.本研究風險為□顯著風險■超過最小風險(醫療器材案件不適用)□非顯著風險(最小風險)
- 2. 風險利益評估:
  - □參加本計畫將面臨的風險與未參加計畫時相當
  - 參加本計畫將面臨的風險比未參加計畫時高,但明顯地可增進受試者的 福祉
  - □參加本計畫將面臨的風險比未參加計畫時高,雖然沒有明顯地增進受試 者的福祉,但對於研究主題可得到有價值的結果
- 3.核准期間(期中報告繳交頻率):半年
- 4.本研究是否得變更或得免簽署同意書□是■否

十二十	•	AF05-021/01.	Λ
HN AL	٠	AFU5-UZ1/U1.	U

版本: <b>AF05-021/01.0</b>
5.研究對象是否包含□孕婦□胎兒□新生兒□受刑人□兒童□無法行使同意
之成年人□其他易受傷害族群 ■否
6.承上題,若包含易受傷害族群,本研究是否有不當脅迫之情形?□是■否
7.投票時不在場委員:□無■有,請說明:王文中委員於 15:16 入會,故計
畫案討論及投票時不在場。
方贴 2、安贴 202200005 A 2 『日 何 囲 如 丁 曰 毗 卯 汝 仁 克 弘 庇 訓 祷 业 私 时 久 贞 , 与
序號 2、案號 202200005A3『月經週期不同階段進行高強度訓練對黏膜免疫、氧
化壓力、發炎指標與運動能力之影響及相關營養對策之研究』,主持人:臺灣體
育運動大學 方世華,試驗委託廠商:無。【第 1 次提會】【江明儒委員請迴避】
◇通過(同意9 票、修正或說明後通過0 票、修正或說明後審查0 票、不同意0 票、
棄權0票)。
討論:
委員 C(醫療):此計畫案初審時。對於未明確說明氧化壓力指標包括那些細
項黏膜免疫能力指標包括那些細項,及上、下肢肌力測試、
有氧運動表現測驗施作方法,此外研究對女性運動員有幫助
但抽血檢驗項目太過籠統,例如賀爾蒙,不管是 FSH,
LH,TSH, Estrodiol, progesterone, prolactin 等還有更多,都算
是賀爾蒙,應說明實際預檢驗項目。上述內容,計畫主持人
已於受試者同意書及計畫書中補充說明,故建議審查通過。
委員 J(非醫療): 為因應 112 年 1 月 1 日民法法定成年人年齡下修正為 18 歲,
故建議計畫主持人於日後新案申請中,若有涉及受試者年齡
條件時,例如本件申請案件受試者納入年齡為成年人,可載
明為「滿 18 歲之成年人」,據此,主持人回覆已於受試者同
意書及計畫書,有關受試者納入年齡已改滿 18 歲之成年人。
委員 I(非醫療):此計畫是以女性運動員為研究對象,試驗期間為 3 年,經審
查委員之建議後,計畫主持人在同意書上更明確的說明該試
驗的施作方式及檢查項目,可讓受試者評估是否願意參與研究,此外在無測溫和中,此明被說明發出了海時才無傷,会
究,此外在受測過程中,也明確說明發生不適時或受傷,會
協助就醫並負擔所需支出之醫療費用,在受試者保護上作為
實屬完善,故建議通過。
1.本研究風險為□顯著風險□超過最小風險(醫療器材案件不適用)■非顯
著風險(最小風險)
2. 風險利益評估:
■參加本計畫將面臨的風險與未參加計畫時相當
□參加本計畫將面臨的風險比未參加計畫時高,但明顯地可增進受試者的

者的福祉,但對於研究主題可得到有價值的結果 3.核准期間 (期中報告繳交頻率):1年

福祉

□參加本計畫將面臨的風險比未參加計畫時高,雖然沒有明顯地增進受試

4.	.本	研究	是在	5得	變更	し或る	<b>身免</b> 多	<b>资</b> 者	问,	怠害	是		台							
5.	.研	究對	象员	是否	包含	<b>&gt;</b>	卢婦[	]胎	兒[	]新	生兒		受刑	人[	〕兒	童□.	無〉	去行	使	同意
	之	成年	人[	]其	他易	易受信	易害な	族群		否										
6.	承	上題	,老	白包	含易	马受信	島害な	族群	, ;	本研	究是	否	有不	當於	争迫.	之情	形'	? 🔲 🤈	是	否
7.	.投	票時	不在	生場	委員	<b>i</b> : [	]無	有	,	請說	明:	王	文中	委員	員於	15:1	6 /	入會	, ,	故言
	畫	案討	論及	及投	栗服	寺不る	生場	0												

序號 3、案號 202300004A3『建構國小學童足球參與動機及社會支持問卷』,主持人:臺灣體育運動大學趙榮瑞,試驗委託廠商:無。【第 1 次提會】

◇通過(同意10 票、修正或說明後通過0 票、修正或說明後審查0 票、不同意0 票、 棄權0 票)。

#### 討論:

委員 A(醫療):此計畫原送審資料中,對於研究目的、研究過程及預期效益 在陳述上不清楚,對於同意書及問卷的保存何時銷毀等資訊, 皆未說明,經計畫主持人於受試者同意書及計畫書中再次補 充後,已符合受試者保護之原則,故建議審查通過。

委員 H(非醫療):如委員 A 之審查建議,此計畫主持人原資料的知情同意書 與問卷同意書說明不一致,另外在中文摘要、計劃書、知情 同意書及問卷同意書針對預期效益內容不一致,此部分經計 畫主持人補充後已符合所有文件之一致性。

主 席:請問其他委員針對此計畫案有什麼意見或建議。

委員 J(非醫療):此計畫案填答問卷為小學五六年級學生,委員會承辦人員 也提供潛在受試者及其家長針對計畫主持人之受試者同意 書及問卷進行撰寫及評估,對受試者所得到回饋為「內容清 楚明白」,對其家長所得到回饋為「問卷內容適合學生填寫」, 故經由潛在受試者評估後,認為此份計畫在同意書及問卷之 陳述上及填寫上都不會造成困難,故建議審查通過。

委員 E(醫療):同意上述委員之討論內容,檢視其受試者納入條件已排除計 畫團隊中成員有授課之學生,已無具評核關係之受試者加入, 故不會因脅迫而參與研究之情況產生。

- 1.本研究風險為□顯著風險□超過最小風險(醫療器材案件不適用)■非顯著風險(最小風險)
- 2.風險利益評估:
  - ■參加本計畫將面臨的風險與未參加計畫時相當
  - ■参加本計畫將面臨的風險比未參加計畫時高,但明顯地可增進受試者的 福祉
  - □參加本計畫將面臨的風險比未參加計畫時高,雖然沒有明顯地增進受試者的福祉,但對於研究主題可得到有價值的結果
- 3.核准期間(期中報告繳交頻率):1年

- 4.本研究是否得變更或得免簽署同意書□是■否
- 5.研究對象是否包含□孕婦□胎兒□新生兒□受刑人■兒童□無法行使同意 之成年人□其他易受傷害族群 □否
- 6.承上題,若包含易受傷害族群,本研究是否有不當脅迫之情形?□是■否
- 7.投票時不在場委員:□無■有,請說明:王文中委員於 15:16 入會,故計畫案討論及投票時不在場。

序號 4、案號 111-90『個人化智能可變式阻力訓練及運動醫學整合系統: AIFIT(數位式智能可變式阻力訓練系統 Automatic 3D Human-Interpretable Feedback Models for Fitness Training) + AISMDE(運動健康管理平台 AI sports medicine digital evaluation)』,主持人: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張振崗,試驗委託廠商:無。【第 1 次提會】

◇通過(同意10 票、修正或說明後通過0 票、修正或說明後審查0 票、不同意0 票、 棄權0 票)。

#### 討論:

- 委員 D(醫療):該計畫原送審是以簡易審查送審,但因為依採血頻率規劃訓練前及訓練後(0、24、48小時各收集 10 C.C.)已超出簡易審查標準(每週採血不超過 2 次),建議修正為一般審查。此外計畫研究受試對象包含女性,是否已排除懷孕女性?另外申請書、計畫書及受試者同意書內,最大肌力測試項目中,提及「直至衰竭」,此用詞不易了解及程度,還有剩餘檢體的處理未說明,上述疑問經由計畫主持人於計畫書、臨床試驗申請書及受試者同意書中己補充說明完整。
- 委員 K(非醫療): 有關資料機密性,主持人表示「數據成果發表後三年內交 由醫療廢棄物清理處理公司立即銷毀」,但未提供是由那間 公司負責處理,另外有關損害賠償部分,也僅寫由臺灣體育 運動大學負責,有關這些提問計畫主持人在複審中所提出之 文件已有進行修正,故審查結果予以通過。

主 席:請問其他委員針對此計畫案有什麼意見或建議。

- 委員 F(醫療): 同意委員 B 之建議,有關損害賠償部分,至少需呈現由計畫 主持人負責,但研究機構是否需呈現,這部分可進行討論, 原則上在機構中發生不良反應或事件,除計畫主持人外,機 構也需付連帶責任,故以此案為例,原僅呈現機構,未呈現 計畫主持人,實屬不妥,經委員建議後,主持人也進行修正。
- 1.本研究風險為□顯著風險□超過最小風險(醫療器材案件不適用)■非顯著風險(最小風險)
- 2.風險利益評估:
  - □參加本計畫將面臨的風險與未參加計畫時相當
  - ■參加本計畫將面臨的風險比未參加計畫時高,但明顯地可增進受試者的

福祉

- □参加本計畫將面臨的風險比未參加計畫時高,雖然沒有明顯地增進受試 者的福祉,但對於研究主題可得到有價值的結果
- 3.核准期間(期中報告繳交頻率):半年
- 4.本研究是否得變更或得免簽署同意書□是■否
- 5.研究對象是否包含□孕婦□胎兒□新生兒□受刑人□兒童□無法行使同意 之成年人□其他易受傷害族群 ■否
- 6.承上題,若包含易受傷害族群,本研究是否有不當脅迫之情形?□是■否
- 7.投票時不在場委員:□無■有,請說明:王文中委員於 15:16 入會,計畫 案討論時在場及但因緊急刀於 15:26 離場,故投票時不在場。

## 《結案報告 案件》 【決議方式:投票表決】

序號 1、案號 111-04『短距離賽跑手臂擺動與腿部動作之相關分析以南投縣水里國中為例』,主持人 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沈易利,試驗委託廠商:無。

#### 決議與結論:

決議:通過(同意10 票、修正或說明後通過0 票、修正或說明後審查0 票、不同意0 票、棄權0 票),同意備查。

結論:同意結案

#### 討論:

委員 E(醫療):此計畫核准期間為 111 年 2 月 18 日至 112 年 2 月 17 日,個案 收集期間為 111 年 3 月 1 日至 111 年 4 月 8 日,預計收集 6 位,實際收 6 位,該計畫主持人繳交 6 位受試者同意者,檢 視其簽署內容及版本與本會核定內容一致,故建議審查通 過。

委員 J(非醫療):此計畫於是針對國中生進行施測,過程中無發生嚴重不良事件,收集個案數與送審一致,同意書也確實簽署,檢視其成果報告,所說明之研究結果與研究目的一致,故同意審查通過。

投票時不在場委員:□無■有,請說明:王文中委員於15:26因緊急刀離席,故計畫案討論及投票時不在場。

#### 伍、 委員遴選

主 席:因本院受試者保護辦公室組織納入藥劑科及供應處,其職責為管理 臨床試驗藥品及臨床試驗器材,故未來本會將有機會審查臨床試驗 之計畫案,有鑑於此,故擬邀請長庚紀念醫院基隆院區血液腫瘤科 王正旭醫師擔任本會委員,目前該醫師為長庚人體試驗委員會委員, 對於人體試驗計畫案審查經驗豐富,期望藉由其專業來為本院受試 者把關,保障受試者安全。

委員 B(醫療):同意王正旭醫師加入本會,可藉由其在人體試驗專業審查經驗,提升本會的審查廣度,以確保受試者在安全的環境下進

#### 行試驗。

主 席:請問其他委員針對此次遴選有什麼意見或建議,若無,則同意王正 旭醫師納入本會委員。

決 議:1.同意王正旭醫師納入本會委員。

2.請承辦人員將決議結果上呈總院長核定後聘任,並報請衛生福利 部核備。

# 陸、「人體試驗倫理委員會接受衛生福利部實地查核準備辦事細則」作業辦法 核備

- 案由:2022年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評鑑建議參考改善事項:貴審查會所補 件之照片與初審照片碎紙機型號不同,放置位置也不同,請留意文 件品質與避免誤解。
- 改善:訂定「人體試驗倫理委員會接受衛生福利部實地查核準備辦事細則」 其中有關評鑑文件分為兩大類進行檢核,「文件內容正確性與完整性」 由 IRB 行政執行秘書及職務代理人檢核、「評鑑資料呈現方式」由 IRB主席、醫療執秘或主席指定委員檢核。以確保文件送審品質。
- 主 席:承辦人員已於 2/15 日將「人體試驗倫理委員會接受衛生福利部實地 查核準備辦事細則」提供給委員進行審視,請問各位委員針對內容 是否有任何建議,若無,則同意核備,並請承辦人員於會後循院方 程序,進行公告實施。
- 決 議:同意「人體試驗倫理委員會接受衛生福利部實地查核準備辦事細則」 核備。

#### 柒、 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作業標準書修訂

案 由:109年12月25日,立法院三讀通過、修正民法部分條文,確定將民法成年年齡下修為18歲,並設緩衝期,訂於民國112年1月1日起施行,滿18歲的國民,即屬於有民法上完全行為能力之人,即可自己去做有效的法律行為。

改善:檢視現行之作業標準書,擬修訂之內容如下表:

條文名稱/編號	影響條文	修改前	修改後
	納入易受傷害族群	受試者是否符合易受傷	受試者是否符合易受傷
	申請表	害族群,如未成年人(20	害族群,如未成年人(18
計畫書送審管理		歲以下)	歲以下)
(SOP06)	納入易受傷害族群	納入易受傷害族群說明	納入易受傷害族群說明
	說明表	表(小於 20 歲之未成年	表(小於18歲之未成年
		人)	人)
案件審查歸類	4.1.2 一般審查案	研究對象為特殊易受傷	研究對象為特殊易受傷
(SOP07)	件不需送衛生福利	害群體受試者,如兒童/	害群體受試者,如兒童/
	部核定者,包括:	未成年人(未滿二十歲)	未成年人(未滿十八歲)
案件審查歸類	人體試驗申請案件	□A3-04. 研究對象為特	□A3-04. 研究對象為
(SOP07)	分類表	殊易受傷害群體受試	特殊易受傷害群體受試

條文名稱/編號	影響條文	修改前	修改後
		者,如兒童/未成年人(未	者,如兒童/未成年人(未
		滿二十歲)	滿十八歲)
以由此业内亡	附件一:HRPMS	研究對象為特殊易受傷	研究對象為特殊易受傷
派審作業程序 (SOP08)	系統派審畫面	害群體受試者,如兒童/	害群體受試者,如兒童/
(501 00)		未成年人(未滿二十歲)	未成年人(未滿十八歲)
	附件一,	易受傷害族群-小於 20	易受傷害族群-小於 18
	AF01-010/01.0(仁	歲之未成年人之審查(18	歲之未成年人之審查
初審審查意見表	愛醫療財團法人大	項選擇 3、4、5、10 顯	(18 項選擇 3、4、5、
之使用(SOP10)	里仁愛醫院人體研	示此項)	10 顯示此項)
	究倫理委員會審查		
	表(初審意見))		
	附件二,	易受傷害族群-小於 20	易受傷害族群-小於 18
	AF02-014/01.0 人	歲之未成年人之審查(18	歲之未成年人之審查
	體研究倫理委員會	項選擇 3、4、5、10 顯	(18 項選擇 3、4、5、
	審查表(初審彙總	示此項)	10 顯示此項)
計畫補正審查程	表)		
序(SOP14)	附件三,	易受傷害族群-小於 20	易受傷害族群-小於 18
	AF03-014/01.0 人	歲之未成年人之審查(18	歲之未成年人之審查
	體研究倫理委員會	項選擇 3、4、5、10 顯	(18 項選擇 3、4、5、
	審查表(初審彙總	示此項)	10 顯示此項)
	表)		

主 席:此為國家政策,同意依民法之規範,完成條文修訂。

決 議:同意「計畫書送審管理(SOP06)」、「案件審查歸類(SOP07)」、「派審作業程序(SOP08)」、「初審審查意見表之使用(SOP10)」、「計畫補正審查程序(SOP14)」共5條作業標準書之修訂。

# 捌、 審查表單修訂(紙本)

案由:因本會於 2022 年 12 月 1 日導入線上申請及審查作業系統,並重新公告 28 條作業標準規範,但 2022 年 11 月 31 日前申請之計畫案直至該計畫案結案期間,仍需由紙本送審作業,有鑑於此,有關「結案審查表」、「追蹤審查表」、「變更審查表」,擬新增審查委員簽名欄位及主席簽名欄位。

主 席:新系統上線後,有關舊案紙本送審部分是採用新公告表單之格式進 行送審,因線上作業已明確記錄計畫案審查之流程及審查委員,而 紙本作業上確無委員及主委之簽名欄位,故為符合作業規範,於紙 本部分同意新增審查委員簽名欄位及主席簽名欄位。

委員J(非醫療):同意主席之建議,另外目前委員會作業,因為系統上線,故 包含紙本及線上送審計畫,是否需於相關作業標準書載明, 2022年12月1日之後送審計畫案採線上送審作業,而2022

年11月31日前送審之計畫案採紙本送審作業。

委員 C(醫療): 有關委員 J 之建議,建議不必特別說明,因委員會已公告系統 上線日期,且委員會記錄已載明 2022 年 12 月 1 日後之計畫 案採線上送審作業,2022 年 11 月 31 日前送審計畫案仍為紙 本作業,故不需再去修改相關作業標準書。

委員 F(醫療): 同意委員 C 之建議, 已有公告系統上線日期, 委員會也有明確記錄, 故不需再進行修正。

主 席:請問其他委員針對上述議題還有其他建議嗎?是沒有,則同意「結案審查表」、「追蹤審查表」、「變更審查表」紙本表單修正,另不需於相關作業標準書持別載明 2022 年 12 月 1 日後之計畫案採線上送審及 2022 年 11 月 31 日前計畫案紙本送審。

- 決 議:(1).同意「結案審查表」、「追蹤審查表」、「變更審查表」紙本表單新 增審查委員簽名欄位及主席簽名欄位。
  - (2).不需於相關作業標準書持別載明2022年12月1日後之計畫案採線上送審及2022年11月31日前計畫案紙本送審。

#### 玖、 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

案 由:因應 2022 年 12 月 1 日重新公告人體研究倫理委員作業辦法,與目前委員實施現況,檢視修訂本會組織章程,修訂內容如下:

前委員實施現況,檢視修訂本會組織草程,修訂內容如下:								
修訂前	修訂依據	修正後						
政策:依醫療法第七十八條、人體研究法、人體試驗管理辦法、醫療機構人體試驗委員會組織及作業基準、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政策指引等辦理。	現「醫療機構人體試驗委員會組織及作業基準」已於92年11月12日依衛署醫字第0920202507公告廢止;目前以「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作為運作依據。	政策:依醫療法第七十八 條、人體研究法、人體試驗 管理辦法、人體研究倫理審 查委員會組織及運作管理辦 法、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政 策指引等辦理。						
第4條職責(1)擬審核內容及實際及選問所究及書人體研究及書人體研究及書人為不可以表述與一個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	依委員會組成(IRBSOP-02) 第4條 委員會職責規範修訂	第4條職責人體試驗政策與 (1)審會人體試驗政策與 與之事。 (2)審查」與一個 (2)審查」與一個 (3)許不 (3)許不 (4)與 (4)與 (4)與 (5)受 (5)與 (5)與 (5)與 (6)年度 (6)年度 (6)年度 (1) (1) (1) (1) (1) (1) (1) (2) (3) (4) (4) (4) (4) (5) (5) (5) (6) (6) (6) (6) (6) (6) (6) (6) (6) (6						

- (4)本院人體研究及臨床試驗 倫理道德與受試者權益保護 之審議。
- (5)本院人體研究及臨床試驗計畫之審查與監督及管理。
- (6)本院人體研究及臨床試驗 計畫審查與監督及管理之檔 案保存與管理。
- (7)本院人體研究及臨床試驗 計畫審查與監督及管理各項 作業程序之訂定。
- (8)本院人體研究及臨床試驗 計畫格式內容與審查要點之 訂定。
- (9)其他有關人體研究及臨床 試驗之事項。

受試者保護辦公室。

#### 「組織」

(1) 本會設置主任委員1人, 由全體委員推選擔任之。 1.依委員會組成(IRBSOP-02) 第 5 條 説明

(3)主委由仁愛醫療財團法人 大里仁愛醫院總院長任命。 2.依院方建議:

IRB 委員會主任委員之名稱 經確認後請統一使用「主 席」。

#### 「組織」

(1) 本會設置主席 1 人,由總院長任命。

委員之選聘、解聘、任期: b.解聘:委員有下列情形之一 者,經會議討論決議,必要 時予以解聘:1.任期內無故缺 席累計三次以上。2.負責審查 案件,因可歸責事由致會議 延期,累計三次以上。3.嚴重 違反利益迴避原則。 1.委員解聘原則,以任期內累計無故缺席達二次或缺席達應出席次數二分之一作為原則,以符合每年 IRB 召開會議頻率之比例原則(舉例:若每年 IRB 只召開 2 次會議,但規章卻寫 3 次以上無故缺席,不符合比例原則)。
2.有關委員之解聘原則符合

2.有關委員之解聘原則符合 依委員會組成(IRBSOP-02) 第5條 說明之第8項範。 委員之選聘、解聘、任期: b.解聘:委員有下列情形之一 者,經會議討論決議,必要 時予以解聘:1.任期內缺席達 應出席次數二分之一。2.負責 審查案件,因可歸責事由致 會議延期,累計三次以上。 3.嚴重違反利益迴避原則。4. 年度評核低於 60 分。

#### 開會

會議需有過半數委員出席, 而且非醫療專業委員及院外 委員需各至少一人出席始得 開會。 1.「開會」:依據「人體研究 倫理審查委員會組織及運作 管理辦法」第6條補充需「出 席委員非單一性別」之成會 條件。

2.補充票數相同之處理原 則;請依人體研究倫理審查 (6)依法規及本院「人體研究 倫理委員會組織章程」規 定,會議須有半數以上委員 出席,與會委員依規定須至 少一位機構外之非生物醫學 科學背景委員,且出席委員 不可為單一性別,始得開會。

	•	
	委員會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	(8)審查案件決議方式分為二
	第16條補充,	種,新案、變更案件、期中
		報告、結案報告、 研究不遵
		從案件、嚴重不良事件、實
		地稽核案件採投票表決,投
		票結果分為通過(同意、修
		正或說明後通過)、不通過
		(修正或說明後審查、 同
		意),投票採多數決,以超過
		出席委員人數之 1/2 為決議
		之票數,修正或說明後通
		過、修正或說明後審查票數
		相同者,列為修正或說明後
		審查。
(1)本會每年定期召開二次會	依實務作業將會議頻率修訂	(1)本會每季召開會議,並依
議,並依實際受理申請案件	為每三個月召開或每季召	實際受理申請案件之狀況召
之狀況召開臨時會議。	開,以與現況一致。	開臨時會議。。
上	· 、	淮归然刀口丛玉只宝儿田

主 席:檢視修訂內容,主要是與新頒布之作業標準規範及目前委員運作現 況一致,故進行修訂,針對修訂內容,請問各委員是否有其他建議? 委員 A(醫療):修訂內容與作業標準書及現行作業模式一致,內容修訂無異 議。

委員J(非醫療):同意修訂,但因為作業規範是於2022年12月1日頒布實施, 故期望未來如有進行作業規範修正時,請承辦人員一併檢視 「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組織規程」之內容,如有要修改之處, 請一併提出修正,以符合時效性。

決 議:同意「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內容。

# 壹拾、 人體研究倫理委員品質指標監測

案由:標竿合作聯盟人體試驗委員會,擬定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品質指標, 以2022年為例,一般審查≦35天比率為81%,低於目標值85%;簡 易審查≦15天比率23%,低於目標值90%;結案報告繳交率92%, 高於目標值90%。

改善:因應12月1日導入HRPMS系統,完成新訂「計畫案的初審(SOP-012)」, 有關天數之規範如下:

- 1. 主審委員於5個工作天內初審完畢。
- 2. 主審委員意見為「修改後發給證明」、「修訂後再議」,計畫主 持人於5個工作天內於 HRPMS 線上系統提出回覆。
- 3. 「修訂後再議」原案主審委員於3個工作天內完成複審。
- 4. 會議審查結果為「修正後通過」之案件,計畫主持人於 4 個工作 天內於 HRPMS 線上系統提出回覆。

主 席:目前已導入 HRPMS 系統,已無郵件寄送之時間浪費,也透過 SOP 之規範主持人及委員回覆時間,雖 2022 年未達成目標值,2023 年期望藉由系統上線,在各項審查效率指標上能夠進步。

決 議:落實各項改善措施,以提升人體研究倫理委員品質指標。

壹拾壹、 臨時動議

壹拾貳、 散會